

证券代码：871691

证券简称：易景环境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易景环境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1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吴欣甜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

过了《关于易景环境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证券市场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进一步确定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关于易景环境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之“（3）发行数量”相关事项，发行数量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1,320 万股，不低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具体发行数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最终数量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若后续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事宜，发行股票数量相应调整。”进一步确定为“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 1,518.00 万股（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规模的 15%（即不超过 198.00 万股）。具体发行数量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协商后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不低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最终数量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若后续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事宜，发行股票数量相应调整。”

除上述进一步确定的发行数量事项外，公司本次发行挂牌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发行方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发挥稳定股价的作用，提请审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易景环境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1 月 25 日